**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认定和管理办法（试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工作手册》等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认定标准，按照2020年国家文旅部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验收认定工作要求，对琼海市自2016年开展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以来，相关过程文件、成果文件及佐证资料进行系统梳理、分析和整备，明晰琼海市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成果，并据此形成琼海市2020年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省级初审验收材料。

本次是针对《琼海市2020年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省级初审验收材料整备服务项目》进行招标。

1. **项目工作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两个部分：

1.琼海市2020年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省级初审验收材料整备服务：参照《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认定和管理办法（试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工作手册》等最新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文化和旅游部（以下简称“国家文旅部”）和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以下简称“省旅文厅”）的关于2020年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验收的相关文件要求，整备完成琼海市2020年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省级初审验收系列材料。

2. 琼海市2020年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省级初审验收专家咨询服务：按照《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认定和管理办法（试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工作手册》等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认定标准，在项目服务期内，为琼海市开展2020年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省级初审验收工作提供相关专家指导与建议咨询服务，并提交4份专家咨询服务建议书。

1. **预期成果**

本项目预期成果包括以下内容：

1、琼海市2020年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省级初审验收系列材料（以国家文旅部或省旅文厅相关文件要求为准）；

2、琼海市2020年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省级初审验收专家咨询服务建议书（4份）。

1. **经费预算**

1、琼海市2020年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省级初审验收材料整备服务项目经费预算为741500.00元，超出经费预算的投标视为无效投标。

2、项目经费预算包含项目服务期内提供专家咨询服务过程中产生的人员劳务费、差旅费、会议会务费、打印装订费等相关费用。

**项目经费预算表**

| **序号** | **服务科目** | **计算过程** | **单位** | **工作量** | **单价（元）** | **单项合计（元）** |
| --- | --- | --- | --- | --- | --- | --- |
| 1 | 专家劳务费 | 6人\*45天\*600元/人/天 | 人·天 | 270 | 600 | 162000 |
| 2 | 其他工作人员劳务费 | 8人\*4个月\*5000元/人/月 | 人·月 | 32 | 5000 | 160000 |
| 3 | 专家食宿费 | 6人\*45天\*350元/人天 | 人·天 | 270 | 350 | 94500 |
| 4 | 其他工作人员食宿费 | 8人\*90天\*300元/人天 | 人·天 | 720 | 300 | 216000 |
| 5 | 交通费 | 3辆\*90天\*400元/辆/天 | 辆·天 | 270 | 400 | 108000 |
| 6 | 印刷费 | 1000元/项 | 项 | 1 | 1000 | 1000 |
| **合 计** | | | | | | **741500** |

1. **团队成员**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投入的技术团队成员应不少于10人，其中项目总负责人1名。**（项目总负责人必须具有至少主持过1个县级或县级以上类似项目工作经验。）**

**注：需提供项目负责人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1. **验收标准及其他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项目验收合格；

2、服务地点：采购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3、付款条件：采购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4、验收要求：按采购文件及相关要求进行验收。